

112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函件三

長庚大學 資訊管理系碩士班 必選修科目表 (113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必選修	科目名稱	學分數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
		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系共同 必修	資訊科技與應用專題研討	2	2			
	專業倫理	2		2		
	資訊管理專題研討	2		2		
	論文寫作方法	3		3		
	書報討論	1			1	
基礎選 修課程	大數據處理與分析技術	3	3			
	資料探勘	3	3			
	應用多變量分析	3	3			
	組合最佳化	3	3			
	深度學習概論	2	2			
	研究方法(1)	3	3			
	研究方法(2)	3		3		
	獨立研究	6		2	2	2
	網頁與文字探勘	3		3		
	人工智慧分類專題	3		3		
	商務英語溝通	2		2		
	深度學習應用專題	2		2		
	混合方法研究設計與應用	3		3		
	資訊網絡分析	3			3	
	決策分析專題				3	
結構方程模型				3		
資訊 管理 與 創 新 課 程	數位行銷	2		2		
	醫療管理資訊系統	3		3		
	產業E化理論與實務	3		3		
	服務科學與管理	3		3		
	行動商務	3		3		
	智慧醫療專題	3		3		
	數位轉型全球觀點	1		1		
	使用者行為與管理	3			3	
	大數據應用與電子商務	3			3	
	健康資訊管理	3			3	
資訊 科 技 專 業 課 程	高等資訊安全	3	3			
	無線通訊	3	3			
	醫學資訊	3	3			
	影像處理	3	3			
	醫學影像	3		3		
	資訊安全專題	3		3		
產 業 資 訊 應 用 課 程	銀行金融資訊系統實務	0.5	0.5			
	銀行金融資訊系統分析	0.5	0.5			
	醫療資訊交換實務	0.5	0.5			
	醫療資訊系統分析	0.5	0.5			
備 註	<p>1.畢業學分：42學分(其中論文6學分於畢業時採計)。</p> <p>(1)必修學分 10 學分(不含論文)。</p> <p>(2)選修 26 學分，其中基礎選修課程除商務英語溝通外，至少需修習 6 學分。</p> <p>A.選修他系所課程最多承認9學分。(選課前需經指導老師及系所同意，並填申請單核備)</p> <p>B.每位研究生須修畢指導教授指定之選修課程 15 學分。</p> <p>C.商務英語溝通不計入畢業學分數。</p> <p>2.其他：</p> <p>A.先修課程為：需首修畢統計學、管理資訊系統、系統分析與設計、程式設計、資料結構、電腦網路等 6 門課中的 2 門，每門至少 3 學分。未修畢先修課程者，須於入學後至大學部補修。</p> <p>B.外籍生若無英文授課之畢(選)修課程，可至其他所修習，唯須事先申請並經系務會議審查通過。</p>					